**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2016年新生军训服装招投标须知**

1. **投标、开标时间地点**

投标时间：2016年6月17日至6月27日下午17:00前，地点：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工作处。

开标时间：2016年6月29日上午10:00。地点：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26号楼六层会议室

1. **招标项目**

2016年新生军训服装（绿色单色军事工作服）2800套左右，每套含上衣1件，裤子1件，帽子1顶、军鞋1双、皮带1条。

1. **投标须知**
2. 投标者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
3. 营业执照副本（复印件、须按时年审、盖公章）；
4. 投标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；
5. 法人代表委托书，
6.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贰万元整（20000元）。对参加该项目投标而未被定为中标人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，在招标人确定中标人后当场退还投标保证金。
7. 招标人注意事项
8. 评标委员会不向未中标方解释未中标原因，不退还投标文件。
9. 若出现少于三家投标方进行投标的或有效投标不足三家的，将重新招标或采取其他方式采购。
10.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，作废标处理。
11. 招标方设定招标控制价，投标报价低于招标人设定的招标控制价的为有效报价，高于或等于招标控制价的作无效投标处理。评委会认定“以低于成本价竞标”，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作无效标处理。
12. 投标人不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有关规定，或有串通投标、弄虚作假行为的，其投标一律无效。

3．中标人确定

1. 本次采购项目采用低价中标法。
2. 对被确定为中标人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，将直接转为履约保证金。
3. 中标人中标后与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学工处签订合同。合同书在投标会上经过投标双方受委托人看过并确认。中标单位中标后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,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。
4. 中标单位须在中标之日30天内，生产100套样品，供学院审核，审核合格后可按标的生产。若审核不合格，学院有权解除合同并扣履约保证金壹万元，学院有权从投标候选人中依顺序选择履约单位。
5. 中标单位须分两批（第一批9月1日，第二批9月12日）送货到招标人指定地点并组织发放，若时间有变动，据招标人通知为准。
6. 中标人若违约不按规定时间供货或货物不符合样品规格、质量要求，则保证金贰万元不予退还，且按中标价的50%下浮确定货物价格，投标人不得有异议，并承担相应的法律、经济责任。

 （7） 分发办法：中标人根据招标人（学工处）提供的各班级的数量、尺寸，由各班级班主任或辅导员带领学生负责领取，并做好分发登记，招标人协助中标人做好军训服装的发放事宜。在军训期间如果出现因质量原因而导致服装（含上衣、裤子、帽子、皮带、军鞋）破损、开裂，中标人负责无偿更换（军训服装发放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）。

 （8） 中标人提供的产品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服装安全标准，军训过程如果因中标人提供的产品原因造成学生健康问题，中标人承担一切安全和经济责任。

（9） 付款办法：招标人在所有军训服装验收合格后，根据班主任或辅导员签收的数量、清单（即按实际领取的数量），在军训结束后七个工作日内由各系（院）一次性付清服装款项，并退还给中标人押金人民币贰万元。

（10） 本招投标须知解释权归招标人（学工处）所有。

附件1：投标声明
附件2：湄洲湾职业职业学院新生军训服装报价单
附件3：产品质量承诺书（样本）
附件4：廉政承诺书（样本）
附件5：法定代表人委托书

附件6：合同样本

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

2016年6月17日

附件一：
投标声明

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：
  (投标单位全称)授权    (姓名)为全权代表，参加你院2016年学生军训服装采购项目招标的有关活动，并宣布同意如下：
1．我方愿意按照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进行投标(投标内容及价格以投标文件为准；
2．我方完全同意放弃对招标文件有误解的辩解权利；
3．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；
4．如果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，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；
5．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，理解贵方选择的评标方法；
6．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：
地址：
邮编：
电话：
传真：

附件二：

**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2016年新生军训服装报价单**

每套五件（含上衣1件，裤子1件，帽子1顶、军鞋1双、皮带1条）报价为人民币 拾 元 角 分（￥ ）。

报价单位：

 年 月 日

附件三：

产品质量承诺书（样本）

为了确保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军训服装的质量，切实维护广大学生的利益，现对产品质量作如下承诺：：
 一、严格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组织学生军训服装生产，保质保量，如期交货。
 二、在学生军训服装生产全过程中，严格遵守相关法规法律和技术要求，守法经营，接受甲方和质检部门的监督和检查。
 三、本单位所供应的学生军训服装及其它物品包用壹年，壹年内如发生质量问题，保证一周内退换，保证在发放当天，所有物品按学生需求的规格、尺码等发放、调整到位。
 四、如发生质量或违约责任按订货合同书相关条款执行。
 五、本《产品质量承诺书》作为学生军训服装定购协议的附件，具有同等效力。
 特此保证。

法定代表人(签名)：
供货单位（公章）：
二○一六年 月 日

附件四：

廉政承诺书

一、为了保证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公开招标活动的公平竞争，促进廉政建设，我公司承诺在参加学院采购活动时做到遵守法纪、法规和廉政建设各项规定，诚实守信，坚决拒绝商业贿赂，不发生如下不当行为：
 （一）不向采购组织方工作人员及其家庭成员提供以下不正当利益：
 1．以任何理由送给现金、有价证券、支付凭证和高档礼品；
 2．报销或支付应由其个人负担的费用；
 3．宴请或邀请去营业性娱乐场所活动；
 4．其它行贿及提供不正当利益的行为。
 （二）不和他人串通，或者利用不正当手段谋求中标。

（三）违反法律、法规和廉政规定，影响工程质量和供应质量
 二、我公司如实施了上述行为之一，自愿接受学院采购部门根据《政府采购法》及其相关法规给予的如下处罚：
(一)参加采购的成交无效；
(二)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；
(三)对不良行为予以记录并公告；
(四)三年内禁止参加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集中采购活动；
(五)情节严重的，报请有关部门依法追究相关责任。

承 诺 人：
承诺单位（盖章）：

附件五：

法定代表人委托书

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：

兹委托\_\_\_\_\_\_\_\_\_参加贵单位组织的2016级新生军训服装采购的招标活动，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投标的有关事宜。
附全权代表情况：
姓名：
性别：
年龄：
职务：
身份证号码：
详细通讯地址：
电话：

传真：
邮政编码：
单位名称（公章）：
年 月 日
法定代表（签字）：
年 月 日

附件六：

**合　　同　　书**

甲方：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

乙方：

甲乙双方经协商达成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2016年军训服装购买合同。具体条款如下：

一、标的：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2016年秋季新生军训服装，总数约 套，每套含上衣、裤子、帽子、皮带、军鞋五件，每套价格为人民币 拾 元 角 分（￥ ）。

二、乙方必须按样品（样品在甲方学工处，衣服上有甲乙双方签名）保质保量按时交付甲方使用，乙方必须确保供给甲方使用的所有军训服装符合国家卫生标准。

三、交货时间：根据甲方要求，乙方分两批交货。第一批交货时间为2016年9月1日下午三时前，第二批交货时间为2016年9月12日下午三时前。乙方负责把服装送到甲方指定地点，乙方负责运输保管、发放。

四、保证金：乙方在签订合同同时须向甲方交人民币贰万元，作为乙方按时保质保量供货的合同保证金。

五、验收办法：甲方根据样品进行验收，如果乙方所提供的服装质量低于学院指定的样品标准，学院有权按中标价的50%下浮确定货物价格，货物归甲方所有，乙方不得有异议，并承担标的总价值的15%罚款归甲方所有，同时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。甲方若违约则按标的总价值的15%罚款归乙方所有。

六、分发办法：乙方根据各班上报的数量、尺寸由各班班主任负责领取，并做好分发登记，甲方协助乙方做好军训服装的发放事宜。在军训期间如果出现因质量原因而导致服装（含上衣、裤子、帽子、皮带、军鞋）破损，乙方负责无偿更换。

七、付款办法：甲方在所有服装验收合格后，根据班主任签收的数量、清单，在军训结束后七个工作日内由各系（院）一次性付清服装款项，并退还给乙方人民币贰万元保证金。

本合同未尽之处经双方协商确定，本合同一经签署，具有法律效力。

本合同一式二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。

甲方单位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乙方单位：

甲方法人代表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乙方授权代表：

 身份证号码：

年　　月　　日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